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張東璋

電話：22289111+54304

電子信箱：cdw101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東陽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301052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3010525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3學年度臺中市國民小學教師分階專業成長研習計畫-雙語教學專業成長研習計畫(高階研習)1份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國民小學教師分階專業成長研習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幫助現場教師雙語教學增能，全面深化本市教師之雙語教學力，爰辦理旨揭研習共5場次，詳如附件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113學年度參與本市雙語教學計畫之正式(或代理)教師優先錄取，須具備雙語進階研習證明(由113學年度進階研習承辦學校出具研習相關資料提供承辦學校資格審查，112學年度以前完成進階研習者請提交進階研習證書)。
- 四、錄取人數：每場次40人為原則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4年1月16日(星期四)前，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-(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>.)





tw/)-研習專區，搜尋承辦學校以完成研習報名登錄，經承辦學校審核後公告錄取名單。

六、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18小時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(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)

副本：臺中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11

線